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云农办函〔2020〕216号

对云南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553号建议的答复

白玲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出台橡胶保护价及相关政策的建议》（第0533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在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的基础上，将橡胶更新建设纳入省级支持范围，对标准化、环境友好型建设的橡胶种植基地予以扶持，强化育种资源和优良品种推广，筑牢橡胶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根基”及“在国家对橡胶种植抚育补贴的基础上，按照国家补贴标准，新增省级橡胶种植幼林抚育补贴政策，弥补国家补贴范围的不足，提高广大胶农种植橡胶的积极性”

的建议

（一）组织实施天然橡胶林业补贴试点项目，扶持橡胶更新和抚育管理

根据国务院专题会议确定“将天然橡胶纳入中央财政林业有关补贴”的意见，从 2015 年起，省财政每年从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统筹安排 2000 万元专项资金，由农业、农垦部门组织，在西双版纳、普洱、红河、临沧、德宏等州（市）开展天然橡胶林业补贴试点，主要用于造林补贴（补助标准 200 元/亩）和抚育补贴（补助标准 100 元/亩）。2015—2020 年全省累计安排补贴面积 107 万亩，其中西双版纳州 39.535 万亩。2018—2020 年省级涉农资金整合用于扶贫攻坚，林业补贴资金纳入涉农资金整合下达贫困县累计 5378 万元，下达非贫困县累计 622 万元。通过试点，有效缓解了胶农和企业胶园更新种植过程中的资金压力，促进了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夯实了天然橡胶产业基础，提高了综合生产能力。

（二）制订出台发展方案，推进橡胶产业可持续发展

2019 年 4 月 7 日印发的《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橡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工信消费〔2019〕138 号）在发展思路和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部分，提出“推进环境友好型生态胶园建设，打造和巩固‘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高标准生态胶园；全面推广天然橡胶优良品种应用，

完善良种苗木繁育体系；加强天然橡胶技术创新；加大财政补贴政策力度，全面落实国务院确定的‘将天然橡胶纳入中央财政林业有关补贴’意见，扩大造林（定植）补贴和抚育补贴覆盖范围”等政策措施，为推进云南省天然橡胶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较为全面的政策依据。

（三）采取多种措施，加强橡胶新品种新技术推广

近几年，全省大力推进橡胶良种选育推广，加快先进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加大生态胶园建设，促进了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省农业农村厅近3年发布橡胶良种云研73-46、云研77-2、热研8-79、热垦628、云研80-1983等5个，推介橡胶树营养诊断与配方（精准）施肥、胶乳生理诊断、白粉病/叶螨/根病等病虫害防控、气刺微割高效采胶等先进适用技术7项；2017—2019年扶持建设橡胶高效生态示范园1.24万亩，建设橡胶试验站6个。省农垦局制定《云南农垦天然橡胶主推品种和主推技术（2017—2020年）》，提出了不同植胶环境类型区的主推品种、配置原则及9项主推技术，在垦区全面推广应用，并带动部分民营胶园实施；制修定下发“云南农垦生态胶园认定规范（暂行）”，已建设1000亩以上的生态胶园生产示范区和科技示范园38个，带动垦区发展24.4万亩，土地利用率提高45%，平均每亩产值较常规胶园增加1000余元，职工增收效果显著。

二、关于推进橡胶干胶价格保护机制的建议

（一）关于橡胶产品价格保护问题

价格保护属于“黄箱”政策，我国作为 WTO 成员国，须逐步减少“黄箱”政策。天然橡胶市场价格持续多年低迷，严重影响了产业的稳定发展，您提出的开展橡胶产品价格保护试点的建议，我省有关部门已通过各种渠道向国家相关部委反映，积极争取国家层面政策支持。

（二）关于开展价格保险试点

一是我省银保监局与证监、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及期货公司沟通协作，引导保险机构积极参与上海期货交易所开展的天然橡胶“保险+期货”精准扶贫试点项目，保费全额由上海期货交易所承担。2017—2019 年，先后在云南的西双版纳、普洱、临沧、德宏等州（市）开展试点，如西双版纳州累计投保面积 43.2 万亩，投保胶农 31301 户，共赔付 2000 余万元；勐腊县 2018-2019 年累计投保 30.8 万亩，共赔付 2090 万元，受益胶农 15519 户（其中建档立卡户 3767 户），户均受益 1346.7 元。项目实施一定程度弥补了胶农因价格下跌带来的经济损失，试点工作取得了较好效果。

二是为贯彻落实国家《农业保险条例》，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的金融支农作用，近几年来，我省在西双版纳、普洱、红河、临沧、德宏、文山等州（市）开展了橡胶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工作，补贴比例为中央财政、地方财政各补贴 40%，农户或农业生产

经营组织承担 20%。如西双版纳的景洪市和勐腊县，2016—2020 年共实施政策性橡胶种植保险 291 万亩，投保金额 13239.9 万元（其中各级财政补助 10591.86 万元，农户自缴 2647.84 万元），参保农户 20741 户，共理赔金额 6576.15 万元（2020 年理赔还未全部完成），受益户数达 13081 户，政策性橡胶种植保险实施，化解了参保胶农由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提高了胶农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

（三）关于天然橡胶保险制度政策的探索和制订

一是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橡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不断扩大天然橡胶自然灾害和病虫害鼠害等的保险覆盖率，各级财政的补贴不低于保费的 80%；探索开展天然橡胶的产品价格保险、收入保险试点，对价格保险、收入保险、“保险+期货”等新型保险进行保费补贴支持”。二是王予波副书记今年 2 月 27 日在会见太平洋财产保险总公司张毓华副书记一行的座谈会上提出了推广“保险+期货”、“防致贫+防返贫”等创新保险模式助力我省决战脱贫攻坚的工作要求。三是省农垦局自 2019 年底起对天然橡胶收入保险试点情况开展了全面调研，深入西双版纳试点了解情况，到海南学习经验，召集橡胶龙头企业和保险公司座谈，听取橡胶企业和期货公司意见建议，目前正在策划提出启动我省实施天然橡胶收入保险建议，建立适合我省的天然橡胶收入保险模式和保费缴纳机制，2021 年

试点运行，成熟后在全省推开。四是我省橡胶相关国有企业在建议国家启动储备天然橡胶及优化储备和轮换机制、建立国家和省级橡胶储备体系等方面已经做了大量工作，力求建立常态化的国家和省级天然橡胶储备制度。

三、关于“将天然橡胶主产县，纳入云南省‘一县一业’产业打造扶持范围，扶持天然橡胶主产县对天然橡胶标准化和环境友好型胶园建设，进一步完善种苗繁育、科研服务、组织化生产、产品深加工等产业体系建设，降低生产劳动成本，提高生产效能，提升天然橡胶主产县的产业化发展水平”的建议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橡胶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从天然橡胶种植、初加工、制品工业、产业综合开发等方面提出了相应的工作任务和措施，我们将积极贯彻落实，以省内现有橡胶龙头企业为重点，培育橡胶产业集群，推动天然橡胶从种植、初深加工到综合开发的全产业链发展。您提出的“将天然橡胶主产县纳入云南省‘一县一业’产业打造扶持范围”建议，我们将结合相关产业扶持政策予以认真考虑。

感谢您对我省天然橡胶产业发展的关注和重视，希望继续多提宝贵意见。

附件：1.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2.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联系人及电话：和春煌 0871-63319191)

附件 1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代表姓名	白玲	建议编号	0553
建议标题	关于出台橡胶保护价及相关政策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对办理建议、批评和意见结果的情况反馈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改进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备注	请代表收到建议答复件后 1 个月以内, 将此表邮寄(发邮件、传真)至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邮寄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 166 号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代表议案建议处, 邮编: 650228; 联系电话及传真: 0871—63996715; 邮箱: ynyajy@163.com。		

附件 2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提案 编号： 0553

标题		关于出台橡胶保护价及相关政策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经办人	和春煌	职务	处长	电话	13888076614
面商情况	经 8 月 12—18 日与代表电话、发传真等多次沟通，代表同意答复意见。				
代表委员意见	无。				

说明：1.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沟通的，均需规范填写此表。

2.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电话及传真：0871—63996715）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电话：0871—63997058）或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电话及传真：0871—63632884）。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第 0553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提案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出台橡胶保护价及相关政策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和春煌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注：1.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解决的实际问题。

2. 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 责任单位：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8月25日印
